

讀經小組示範 - 馬太二十章

e 國度的賞賜 十九 27~二十 16

問：主耶穌對門徒說，在後的將要在前，在前的將要在後，這是甚麼意思？主為何要這麼作？

- 1 太 20：16 註 1【作工時，最早來的人在前；但得賞賜時，在後的成了在前的。】
- 2 太 20：14 註 1【主有權柄照著自己的意願和喜悅，不按作工的原則，乃按恩典的原則。】
- 3 太 20：15 註 1【主所要給他們的賞賜，超過他們所當得的。這不是按著商業的原則，乃是按著主的意願和恩典。】

3 往耶路撒冷的路上 二十 17~二十一 11

- a 釘死與復活第三次的揭示 二十 17~19
- b 國度寶座與十架苦杯 二十 20~28
- c 二瞎得醫 二十 29~30

問：在雅各和約翰的母親為她的兩個兒子求國度寶座的事例中，主耶穌的回應啟示出進國度與在國度裏生活的路為何？馬太將兩個瞎子的事例記載在這個事例之後，有何意義？

- 1 太 20：22 註 1【求在國度裏坐寶座，就必須豫備好喝苦杯。忍受十字架乃是進國度的路。】
- 2 太 20：26 註 1【在國度裏生活的路，就是不轄管別人，寧願作僕役，甚至作奴僕服事人。】
- 3 『這指明雅各和約翰是瞎眼的。他們也許以為他們在跟從基督，事實上，他們卻在路旁，因為他們還沒有看見路。他們對主的釘死與復活沒有正確的領會，反而仍在尋求地位。因著他們是瞎眼的，他們就需要得醫治。』【摘自馬太福音第 55 篇生命讀經，第陸大點部分信息】

本章思路

彼得在十九 27~30 想知道，他們已經撇下所有的跟從了主，現在會得著甚麼。這是他的商業頭腦。主耶穌在 28、29 節清楚的回答，彼得將得著兩部分的賞賜，第一部分是在今世要得著百倍，頂替所撇下的物質事物；第二部分是在來世要得著永遠生命的完滿享受。

然而，主沒有讓彼得過去，因為他需要進一步的功課。主似乎對彼得說，『那些在前的將要在後，在後的將要在前。我說這話是要叫你們看見，儘管你們要得著國度的賞賜必須付代價，但得賞賜不是商業的事。事實上，你們所付的代價算不得甚麼。』

之後，主仍關心跟從祂者的屬靈光景。因此，祂在二十 17~19 再次揭示釘死與復活。若不經歷主的十字架與復活，就不可能為著國度的賞賜經歷主的生命。

在 17~34 節，我們看見三件事：十字架與復活的揭示，門徒因著對地位的野心而有的可憐反應，以及二瞎得醫。十字架與復活對我們含意豐富，但對地位的野心必須除去。我們若有野心，就仍是瞎眼的，並且在路旁，不在跟從基督的路上。因此，我們就需要得醫治。

生命供應

不該有商業意識

主在馬太十九 30 與二十 16 的話是要革新彼得商業的頭腦。儘管我們要得著國度的賞賜必須付代價，但得賞賜不是商業的事。事實上，我們所付的代價算不得甚麼。我們能付出甚麼以得著永遠生命的全享？在國度實現裏永遠生命的全享是無價的。我們所付的代價不能與我們所要得著的賞賜相比。

不是付代價，乃是享受恩典

救恩是基於恩典。主耶穌為我們作了一切，我們不需要作工。然而，國度的賞賜是按著我們的工作，按著我們所付的代價。我們若付代價，主就會給我們賞賜。似乎賞賜是用我們的工作買來的。我們若這麼想，就像帶著商業頭腦的彼得。我們需要再受教育，看見甚至賞賜也是基於恩典。

得救就是領受恩典，得賞賜就是享受我們已經領受的恩典。將萬有撇在背後並跟從主不是出代價；乃是享受我們已經領受的恩典。不要以為你犧牲了甚麼。你所犧牲的只是糞土，糞土不能視為代價。將萬有撇在背後乃是卸下重擔並且得釋放。你一直在地位、財富、對前途憂慮的重擔之下。恩典卻使我們卸下重擔。我們不是在這裏付代價。我們乃是在享受自由。

在國度裏生活的路

儘管主在二十章第三次揭示祂的死與復活，門徒的心思卻置於寶座上。這是對地位的野心。然而，他們自私的懇求，給主機會啟示進

國度的路。我們若要在國度裏坐寶座，就必須豫備好喝苦杯。忍受十字架乃是進國度的路。並且，十個門徒的惱怒，也給主機會啟示在國度裏生活的路，就是不轄管別人，寧願作僕役，甚至作奴僕服事人。

需得醫治，看見十字架的路

二瞎得醫的記載緊接著雅各和約翰母親的記載，指明他們是瞎眼的，沒有看見十字架的路，反而仍在尋求地位。表面看來，他們在跟從主的路上；事實上，他們是瞎眼的，凡有野心的人都是瞎眼的。只要我們有野心，我們就在路旁，就需要得醫治。

7月13日~7月18日讀經參考進度

日期(週)	一	二	三	四	五	六
經節含註解	太 21:1~11	太 21:12~17	太 21:18~22	太 21:22~27	太 21:28~32	太 21:33~46
生命讀經	P732~735	P736~737	P738~743	P744~746	P746~750	P750~755

~ 活力排成全 ~

壹、我們若要有活力，就必須徹底的認罪——路十八 13：

- 一、每一個得救的罪人都需要悔改。
- 二、真正的悔改乃是看見自己就是一堆的罪；我們構成就是罪。
- 三、真實的悔改和認罪是沒有止境的；我們必須逐日經常的認罪。——詩五十一篇
- 四、我們悔改認罪時——越徹底越好——我們就得著憐憫和恩典。

貳、我們徹底的認罪需要藉著主在十字架上的流血和釘死，解決我們外面的罪與裏面的人。

- 一、血是解決我們的罪，死是解決我們這個人。
- 二、神就是光……，我們若在光中行……，祂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。——約翰一書一章 5-7 節
- 三、到神面前，運用靈遇見神，進到神的面光中，感覺自己是不潔淨的人〈以賽亞書六章〉：
 1. 我們這個人的汙穢，外面有各種的罪惡和過犯，需要一項一項的列出與細細的洗淨。
 2. 我們這個人是舊造，乃是神的大難處。
 - a. 我們的存心、思想、意念、動機不單純、多攙雜、多有自己的利害；
 - b. 我們的眼光、話語、態度及行動，沒有一點經得起神鑒查。
- 四、我們需要藉著禱告，在與主的接觸中，把這些點全對付透。如此，我們纔能與神、與同伴調和。

參考資料：活力排的訓練與實行，58~61 頁；如何享受神及操練 66~68 頁